

证券代码：300401

证券简称：花园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3-051

债券代码：123178

债券简称：花园转债

## 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3年8月23日以公告的形式通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现场会议于2023年9月7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:30在浙江省东阳市南马镇花园村花园大厦1号会议室召开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7日上午9:15-9:25、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7日上午9:15-下午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副董事长魏忠岚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8 名，代表 170,248,86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.8977%。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共 31 名，代表 14,647,98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6584%。

（1）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3 人，代表 166,170,11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.1575%；

（2）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25 人，代表 4,078,75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

数的 0.7402%。

2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；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。

### 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逐项审议了下列议案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# 1、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方案的议案

##### (1) 回购股份的目的

表决结果：同意169,972,966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379%；反对235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86%；弃权40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5%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14,372,089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1165%；反对235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105%；弃权40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731%。

##### (2)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

表决结果：同意17,0012,966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614%；反对235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86%；弃权0股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14,412,089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3895%；反对235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105%；弃权0股。

##### (3)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、价格区间

表决结果：同意17,0012,966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614%；反对235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86%；弃权0股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14,412,089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3895%；反对235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105%；弃权0股。

(4)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、用途、数量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

表决结果：同意17,0012,966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614%；反

对235,900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86%;弃权0股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14,412,08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3895%;反对235,9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105%;弃权0股。

#### (5) 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

表决结果:同意17,0012,966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614%;反对235,900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86%;弃权0股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14,412,08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3895%;反对235,9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105%;弃权0股。

#### (6)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

表决结果:同意17,0012,966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614%;反对235,900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86%;弃权0股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14,412,08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3895%;反对235,9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105%;弃权0股。

### 2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

表决结果:同意17,0012,966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614%;反对235,900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86%;弃权0股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14,412,08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3895%;反对235,9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105%;弃权0股。

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,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史炳武、张晓东律师现场见证,并出具法律意见。结论意见认为: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《自律监管指引》《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;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7 日